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 董事於禁售期買賣證券

本公告由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作出。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56(a)(ii)條，於上市發行人刊發財務業績當日及於緊接刊發季度業績及半年度業績日期前30日內，或有關季度或半年度期間結束之日起至業績刊發之日止期間（以較短者為準），董事不得買賣其所屬上市發行人之任何證券。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通知聯交所，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季度業績訂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刊發。因此，禁止董事買賣本公司股份（「股份」）之30日禁售期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開始並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結束（「禁售期」）。全體董事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獲知悉禁售期。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董事會獲公司秘書告知，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錢鋼先生（「錢先生」）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按平均價每股股份0.016港元於市場出售74,740,000股股份（「出售事項」）。

錢先生在未有事先通知任何董事之情況下進行出售事項，且並無獲得任何批准以進行股份買賣。錢先生其後承認，出售事項構成GEM上市規則項下違反於禁售期之買賣限制。

本公司及其他董事對錢先生之不當行為予以強烈譴責。為避免日後再發生類似事件，本公司已實施並將實施以下行動：

- (i) 提醒全體董事於彼等買賣股份時遵守GEM上市規則之重要性，特別是進行任何計劃買賣前發出書面通知之重要性；及
- (ii) 本公司亦將會提供簡報，以發展及更新董事之知識，並提升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意識。

承董事會命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敬樂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志華先生、曾敬樂先生、林焱女士、王榮騫先生及胡超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錢鋼先生及王德群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李智華先生、王正強先生、吳燕凌女士及杜東尼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7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登出。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ode-hk.com>。